

证券代码：300253

证券简称：卫宁健康

公告编号：2017-028

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定于 2017 年 5 月 16 日 14:30 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2017 年 5 月 5 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7 年 5 月 5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股东周炜先生提交的《关于增加 2016 年度股东大会临时议案的函》，从提高决策效率的角度考虑，提议将上述事项以临时提案的方式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经核查，周炜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127,184,91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11%。董事会认为：该提案人的身份符合有关规定，上述提案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提案程序及内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故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除增加上述临时提

案外，公司 2017 年 4 月 25 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中列明的各项股东大会事项未发生变更。

现将公司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具体事项补充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6 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7 年 5 月 16 日（星期二）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7 年 5 月 15 日-2017 年 5 月 16 日，

其中：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 年 5 月 16 日 9:30-11:30，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 年 5 月 15 日 15:00 至 2017 年 5 月 16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

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网络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网络投票方式。

6、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于股权登记日 2017 年 5 月 9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7、会议地点：上海市江场三路 238 号市北半岛国际中心一楼会议室。

8、通过券商融资融券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票的投资人应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16 年 9 月修订）》的有关规定报名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 审议《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三) 审议《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四) 审议《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五) 审议《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六) 审议《关于公司聘请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七) 审议《关于修订〈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八)《关于更换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上述议案(一)至议案(七)已经公司2017年4月2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八)已经公司2017年5月5日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25日、2017年5月5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00	总议案:代表以下全部议案	√
1.00	《关于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16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聘请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8.00	《关于更换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 1、登记时间:2017年5月11日(9:30-11:30, 13:30-16:30);
- 2、登记地点:上海市静安区寿阳路99弄9号卫宁健康大厦15楼董事会办公室;
- 3、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证券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

2、临时议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3、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所有费用自理。

4、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七、备查文件

1、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五日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5253”，投票简称为“卫宁投票”。

2、提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 提案设置

表 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提案编码”一览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00	总议案：代表以下全部议案	√
1.00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聘请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8.00	《关于更换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2) 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3)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17 年 5 月 16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7 年 5 月 15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7 年 5 月 16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个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人证券账号：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

受托人（签字）：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_____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 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放弃
100.00	总议案：代表以下全部议案	√			
1.00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聘请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8.00	《关于更换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注：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在“同意”、“反对”、“弃权”中选择一项打“√”，三个选择项都不打“√”视为弃权，同时在两个选择项中打“√”按废票处理。

委托人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如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多项指示的，受托人是□否□（请选择）可以按照自己的意见表决。

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个人委托需本人签字。

附件三：

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 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 号码/法人股东营 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 表人姓名	
证券账户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姓名/ 名称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个人股东签字/ 法人股东盖章			

注：

1. 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
2. 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 2017 年 5 月 11 日 16:00 之前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 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